

打造暖心专属服务 银川车管所开启老年人“关怀模式”

本报记者 李毓琛

“车管所业务大厅一号窗口的交警同志对我热情周到，我衷心地感谢您。”近日，李大爷在银川市公安交警分局车管所业务大厅意见登记簿上留下对大厅负责人赵芳热情服务群众的肯定。

“老师傅，您有什么困难，我能帮您吗？”当天，赵芳看到李大爷站在自助体检机前露难色，主动上前询问。“我要换驾驶证，他们告诉我在自助体检机体检，可是我不会用，你能不能帮我操作一下？”原来，李大爷要办理驾驶证期满换证业务。

“老师傅，自助体检机只能自己操作，其他人不可协助操作，一旦协助操作会被后台默认为作弊。这里有一个二维码，您可以用手机扫码后看视频学习，视频会详细讲解四肢、听力、视力等体检方法。”赵芳指着体检机上的二维码告诉李大爷。经过学习，不一会，李大爷笑着从自助体检机里走出来，说已经顺利完成了体检。随后，赵芳带领李大爷来到一号窗口，为其开通“绿色通道”，迅速为其办理了驾驶证期满换证业务，并告知李大爷下次提交体检证明的时间和方式。

“本来以为我不熟悉办事流程，可能要花很多时间办理，没想到你们真贴心，全程陪着帮我办，车管所对我们老年人的服务太周到了！”李大爷对赵芳耐心、细心、热情的服务给予高度评价。

9月24日，据银川车管所副所长李晓枫介绍，考虑到老年人的需求特点，银川车管所采取延时办、引导办、协助办等举措，并及时开辟“绿色通道”，打造“关怀模式”下的老年人专属服务，让老年人办理业务时体验到车管所工作人员的热情、认真、负责的优质服务。

“您的驾驶证再过3天就要被注销了，需要赶紧提交身体条件证明。”近日，一位老人在金凤业务大厅陪同家人办理车管业务时，顺便咨询了自己驾驶证的情况，赵芳细心询问老人的年龄、车型等，帮其查询了驾驶证状态，发现老人是年满70周岁的驾驶人，由于漏交了去年的身体条件证明，驾驶证面临被注销。赵芳立即引导老人就近在大厅自助机进行体检，由工作人员开通“绿色通道”为其提交了身体条件证明，成功“挽救”了险些被注销的驾驶证。

时光荏苒，周营二村发生翻天覆地的变化。守正创新、与时俱进，去年2月，一份具有新时代表气息的新民约随之出炉：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弘扬齐鲁优秀传统文化；弘扬诚信美德、遵守约定，信守诺言，不撒谎、不欺瞒……

一纸民约，体现自治的智慧，彰显法治的精神，涵养德治的文明。村民房安成讲述了一个细节：“村里规定，年龄75周岁以上的老人可以享受免费午餐。这传递的是敬老孝亲，是暖心温情。如今逢年过节，村里的很多年轻人给老人和五保户送米、面、油。”

久久为功，成风化俗。社会治理是一门科学，贵在坚持系统治理、依法治理、综合治理、源头治理。

如今，各地各部门不断加强和创新基层治理，完善推广积分制、清单制等一系列务实管用的治理方式，自治、法治、德治相结合的城乡基层治理体系更加健全。以“自治”凝心聚力，基层治理的内生动力不断激活；以“法治”规范治理，办事依法、遇事找法、解决问题用法、化解矛盾靠法的氛围不断形成；以“德治”春风化雨，健康向上的社会风气不断弘扬……

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决定》提出：“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健全党组织领导的自治、法治、德治相结合的城乡基层治理体系，完善共建共治共享的社会治理制度。”

前进道路上，持续夯实基层基础，不断提升基层治理效能，必将让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更加充实、更有保障、更可持续，为推进中国式现代化创造安定团结、和谐稳定的社会环境。

（载9月24日《人民日报》）



隆德“十百千”工程赋能禁毒宣传结硕果

本报讯（通讯员 张鹏）9月23日，隆德县禁毒办召开2024年禁毒宣传“十百千”工程启动会暨“禁毒形象大使”“禁毒网红”聘任仪式，各乡（镇）、禁毒委各成员单位负责人，基层书记、禁毒志愿者代表，禁毒形象大使、禁毒网红等参加，并接受禁毒知识培训。

启动会上，党的二十大代表、全国脱贫攻坚“奋进奖”获得者、隆德县凤岭乡李士村党支部书记齐永新等4人接受聘书，基层书记代表齐亚新、禁毒网红代表李鑫分别发表了感想。

禁毒宣传“十百千”工程是我区贯彻落实新时代全民禁毒宣传教育工作的创新举措，也是2024年隆德县禁毒工作的重点内容之一。该县充分发挥基层党政干部的示范引领作用，运用新媒体、新平台、新手段，迅速掀起禁毒宣传教育的热潮，结出禁毒宣传硕果。

李鑫表示，将以饱满的热情参与禁毒宣传工作，积极向社会传递禁毒的重要性，呼吁广大群众自觉远离毒品，共享美好生活。

情系敬老院 禁毒护安康



近日，彭阳县红河镇社区戒毒康复中心到红河镇社区敬老院开展禁毒宣传教育活动，向老人讲解仿真毒品，发放禁毒宣传材料和禁毒宣传小礼品。 本报通讯员 火婧 胡玉霞 摄

泾源开展麻精药品守护行动

本报讯（通讯员 张晓东）“右美沙芬虽然是一种镇咳药，但滥用起来却非常危险！”9月24日，泾源县兴盛乡社区戒毒康复中心会同派出所、执法办深入辖区卫生院及各村卫生室，开展麻精药品守护行动。

检查组化身“安全侦探”和“宣传员”，穿梭于卫生院与各村卫生室之

间，不仅是法律的执行者，更是安全的守护者。据介绍，活动将新列管的麻精药品作为重要检查内容，就右美沙芬的危害以及滥用情况对从业人员和群众进行讲解，并对麻精药品的采购、储存、使用等环节进行“体检”，实施“零容忍”监管，确保每一粒药品都在合法合规的轨道上运行。

银川法院

首席编辑 孙滨 版式设计 王荣 校对 孙滨

小马过河成良骥

本报首席记者 马涛 通讯员 马泽星

“回顾一年的挂职锻炼经历，我收获满满、受益匪浅，大量案件的锻炼大大丰富了我的审判经验，提升了我处理案件的能力。正是这份经历，让我毫不犹豫地再次参与到第二批挂职工作中。”9月24日，青铜峡市法院选择第二批到银川市金凤区人民法院挂职的法官张艳霞感慨道。据了解，第一批13名挂职法官（执行员）累计结案4826件，人均结案439件，通过挂职为金凤区人民法院法官人均减负80件，缓解了金凤区人民法院“案多人少”的困境。

“犹豫、紧张、彷徨……面对金凤区人民法院大量案件带来的压力，能不能快速适应新的环境？能不能胜任挂职工作？能不能很好地融入？”到金凤区人民法院挂职前，银川市中级人民法院挂职干部

鲁文举也曾心怀焦虑。

如何消解挂职干部的顾虑，把挂职干部从“小马过河”的状态转变为能够冲锋陷阵的良骥？银川中院党组书记、院长路华提出，要在银川法院千纷万案中积累经验、磨炼本领，产出合格案件、输出精品案例、集成司法观点，实现能动履职理念跃升。

带着银川中院的鼓励和支持，鲁文举来到金凤区人民法院执行局工作。

“执行局干警经常是‘5+2’‘白+黑’，不论寒冬还是酷暑，早上5点多起来参加每周至少一次的集中执行，有时因为当事人的一个电话，深夜12点赶赴现场，拘留结束已是凌晨2点多，在办公室对付一宿第二天开始新一天的工作。”经历“四

季会战”、集中执行等各类执行活动后，鲁文举对金凤区人民法院执行工作有了切身体会。

挂职工作开展得如何？挂职干部有什么困难？带着诸多考虑，路华代表银川中院党组多次看望慰问挂职干部、调研指导挂职工作，并鼓励关心挂职干部，要持续聚焦主责主业再发力，实现争先奋进新质成长，创造金凤区人民法院新质图景，树立首府法院现代化高质量发展新质标杆。

“从担心害怕到从容面对，从谨小慎微到独当一面，整个历程是一种‘千锤万凿出深山’的磨炼。”

“我收获了政治素质的提升、思想认识的提高、工作视野的拓展、基层工作能

力的进步、与人民群众交流的宝贵经验，以及来自不同地区的‘革命友谊’。”

“一个‘烫手山芋’接着一个‘烫手山芋’，硬案、难案倒逼你不得不快速成长进步。从刚来时的紧张忐忑到如今的自信从容，从能力不足的本领恐慌到面对艰难险阻的淬火成钢，这都是实打实的变化。”来自隆德县法院的挂职干部范蕾说，挂职既有来自案件上的压力，更有不断收获成长的喜悦。

8月30日，全区法院首批赴金凤区人民法院挂职工作结束，第二批挂职工作启动。包括银川中院选派法官助理金玲在内，来自全区法院的15名法官和法官助理成为锤炼自己、支援金凤区人民法院的生力军。

为当事人，未经著作权人许可，复制发行、出版他人享有专有出版权的书籍，情节特别严重，已构成侵犯著作权罪。根据查明的事实，结合4名被告人具有的法定、酌定量刑情节，法院依法以侵犯著作权罪分别判处4人有期徒刑，并处罚金，追缴违法所得。

为当事人，未经著作权人许可，复制发行、出版他人享有专有出版权的书籍，情节特别严重，已构成侵犯著作权罪。根据查明的事实，结合4名被告人具有的法定、酌定量刑情节，法院依法以侵犯著作权罪分别判处4人有期徒刑，并处罚金，追缴违法所得。

贺兰法院宣判一起侵犯著作权案

温某、严某累计销售盗版书籍20万余本，销售金额达152万余元，未销售经营额131万余元。经查，郑某、温某、严某非法获利26万余元，郭某获利3万元。案发后，郑某、温某、严某向被害单位进行部分赔偿，取得部分被害单位谅解。

法院经审理认为，4名被告人以营利

“人民法庭+执行” 加快兑现当事人胜诉权益

近日，大新法庭干警接到陈某的电话，得知万某的行踪。干警们迅速行动，成功找到万某，并将其传唤至法庭进行进一步处理。“案件标的额不高，为了这点钱耗费这么多精力不值得……”面对万某的消极还款态度，干警向其详细阐明拒不履行法律义务的后果，万某的态度逐渐松动。干警们抓住时机，从

情理法多角度耐心细致地进行释法说理和思想疏导。最终，万某与陈某达成和解，并将欠款全部支付给陈某，案件圆满解决。

今年以来，大新法庭成立执行小组，以“人民法庭+执行”的联动工作机制，有效督促当事人自动履行义务。目前已执前履行案件100余件，总标的额120余万元。

400公里奔赴执行“说走就走”

本报讯（通讯员 韩虎）“法官，我以为你们不会跑这么远的路来找我，你们等等，我就打电话凑钱。”在银川市西夏区人民法院执行干警以及申请执行人的不懈努力下，一位被执行人终于被找到，顺利执行完毕一起民间借贷纠纷案件。

被执行人刘某向申请执行人郭某借款20余万元，郭某多次催要无果诉至法院。经西夏区人民法院主持，双方达成调解协议，约定刘某于2024年3月17日前向郭某偿还借款20万元，若刘某逾期或不足偿还，则需另向郭某支付4万元违约金。直至履行期限届满，刘某均未按约履行，郭某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

执行立案后，西夏区人民法院执行干警多次打电话通知刘某积极履行，刘某多次承诺会主动履行，但一直未实际履行。后执行干警通知刘

某来法院处理，刘某以自己身在外地、工作忙碌为由拒绝来法院。

尽管经过执行干警多方调查后核实到刘某在陕西某公司有持股的股权，但由于并不满足处置条件，且其名下暂无可供执行的其他财产及线索，案件执行一度陷入困境。

由于刘某在外地且活动范围较广，执行干警无法准确判断其行踪，便将相关情况反馈至郭某，请郭某协助打听刘某的下落。

不久，郭某提供线索，刘某出现在陕西省延安市某农村老家。执行干警立即出发，经过近400公里的奔波，在刘某的老家查找到刘某。

面对突然出现的执行干警，刘某十分惊讶。执行干警向刘某讲清拒不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的后果，责令其现场履行，刘某表示愿意凑钱，履行案件。3个小时后，刘某将案款凑齐，该案执行完毕。

金凤法院阅海湾商务区送法访企

本报讯（通讯员 王冰）9月20日，银川市金凤区人民法院在阅海湾湾中央商务区保险大厦开展第一期“送法访企 同心促发展”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专项活动。

活动中，金凤区人民法院组织干警联系对接企业，详细了解企业经营现状，聚焦企业发展过程中的法律问题，主动建言献策，提供精准普法，帮助企业排查、防范、化解经营风险，助力企业在法治轨道上健康发展。

活动中，法院干警向参加活动的近20家企业发放《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征求意见表》，征询各企业对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的意见和建议，以《优化营商环境条例》《宁夏回族自治区优化营商环境条例》《金凤区2024年优化营商环境十条措施》为切入点，对优化营商环境相关方针政策进行了详细解读，帮助企业全面了解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政策背景、目的和具体内容，提升企业优化

营商环境的积极性和主动性，努力营造“人人争当优化营商环境代言人、案案都是营商环境试金石”的浓厚氛围。

在随后的专题讲座中，法官将复杂的法律法规与企业实际经营案例相结合，围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聚焦企业经营过程中遇到的“难点”“堵点”，对新修订的公司法概况及重点条文进行了讲解，引导企业管理人员加强法律法规学习，掌握更多运用法律手段解决企业问题的方法，增强法律风险意识，提升依法治理能力。同时，利用与企业面对面的优势，为企业送上法治“体检”服务，了解企业生产经营过程中遇到的法律问题，针对企业在日常经营中容易忽视的风险点，提供高效贴心的法律咨询，提出切实可行的防范策略和建议，以精准高效的法律服务持续提升企业法治素养和防范化解风险的能力。